

高雄市扯鈴協會第七屆第二次資格審核委員會、
第三次會務發展委員會、第四次級段檢定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年3月2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開始

地點：楠梓國小家長會辦公室

出席人員：8人 請假人員：8人 列席人員：5人

主席：毛朝祥 王鴻鳴 蔡景昌 司儀：李佩玲 記錄：蔡淑芬

一、會議開始(略)

二、主席致詞(略)

三、顧問暨來賓致詞(略)

四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（一）：審核新進會員陳劍平1人之會員資格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入會申請書（...如附件1）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案由（二）：扯鈴級段檢定指定服裝各縣市統一其檢定服裝圖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扯鈴級段檢定之學員必須穿著協會指定之服裝。非高雄場次之檢定指定長褲樣式圖案，皆繡有該縣市之名稱。因非高雄場次數不多，廠商無法備有庫存提供檢定師之尺寸需求，造成檢定師推動困擾，建議統一其圖案。

決議：指定長褲先統一使用高雄圖案。

六、案由（三）：針對級位檢定(自辦)，是否強制投保活動險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非學校社團期間辦理，人數超過50人或辦理時間超過4小時之檢定場次必須強制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其餘，建議依據各場次情況增加人手維護安全或進行投保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七、案由（四）：增設級段檢定報名系統與檢定成績登錄查詢系統連結一案，請討論。

1. 目前檢定報名為紙本作業，須人工收件統整查核後再將資料倒入成績登錄系統，其作業方式費時費工，且易因人為紙本報名及查核疏失造

成資料錯誤。

2. 改線上報名系統：由檢定委員會委員 陳淑芬 報告。

決議：由總幹事全權處理，照案通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由會員余俗慧提出：為保護本會首創級段位檢定制度之智慧財產權，建議申請其專利權。

由蘇常務理事金樹提出：可詢問專利事務所或南區行政院服務中心。

決議：級段位檢定制度之智慧財產權申請，由余俗慧進行相關詢問及申請智慧財產權事宜。

八、散會